

西南大学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 社会学

二级学科专业名称 公共关系学

二级学科专业代码 0303Z1

西南大学研究生院制表

填表日期：2019年12月10日

一、学科简介

西南大学公共关系学科兴办于 20 世纪 90 年代，依托本校社会学、管理学、心理学、传播学等相关优势专业作为重要支撑。在专业兴办过程中，根据公共关系学科的应用性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形成了公共关系理论与实务研究、政府公共关系、公共关系心理、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新媒体公关等方向特色，并取得了丰硕成果。已与德国、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相关学术界以及国内数十所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建立了实质性的交流合作关系。专业教师先后承担、主研国家级、省部级科研课题以及各种横向课题 100 余项，获省部级奖 10 余项，出版专著及教材 30 余部，发表学术论文 200 余篇，部分研究成果已产生了显著学术影响和较大社会效益。

师资方面，公共关系专业已拥有一支年轻有为、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拥有专、兼职教师、外国专家 30 余名，其中博士生导师 3 名，硕士生导师 13 名，教授、副教授 20 余名，专任教师 100% 具有博士学位。现有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 1 人，全国首届明德教师奖 1 人，重庆市教学名师 1 人，加拿大政府加拿大学术研究特别奖获得者 1 人，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 1 人，中国公共关系教育 20 年十佳杰出人士大奖 1 人，重庆市科学技术带头人 2 人。

西南大学文化与社会发展学院建立了独立的、设备齐全、配置精良的院资料室和实验室体系，如：CI 设计实验室、公关策划模拟实验室、现代公关礼仪模拟实验室、公关危机管理模拟实验室、公关文化综合素养实验室内，是我校人文社科类实验和图书条件最好的学院之一。本专业将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学科建设为龙头、队伍建设为保障、学术创新为支撑，朝着建设特色鲜明的西南领先、全国知名的一流水平专业目标迈进。

二、适用范围

一级或二级学科	研究方向
公共关系学	1. 公共关系原理与实务 2. 公共关系心理学 3. 政府公共关系 4. 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 5. 新媒体公共关系

三、培养目标

（一）总体要求

培养德才兼备、掌握扎实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具有熟练理论与方法综合分析和解决社会问题的能力、适应我国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复合型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具体要求

1. 培养学生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人格健全，具有优良的公民道德与职业精神。

2. 培养学生具有合理的知识结构、较高的社会学、公共关系学、传播学、管理学理论素养，系统掌握公共关系学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能够熟练运用一门外语阅读专业文献，有较好的学术研究能力或胜任相关的教学科研工作。

3. 培养学生具备较强的公关意识、战略思维，兼具策划、沟通等实务能力，掌握信息化时代的新媒体应用技术，将其培养为能够服务于政府、企业以及各类组织机构的高级专门人才。

四、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3年，学

习年限为 2-5 年。

五、培养方式

本专业培养方式强调导师负责与导师组培养相结合、学科团队的建立、联合培养等多样化的方式培养研究生，强调统一原则与因材施教相结合，以达成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研究生培养目标。

（一）本专业硕士生以课程学习为主，科学研究为辅。通过三年的学习，既围绕本专业建立系统的基本知识体系，又力求在本专业某些研究方向上有一定的造诣。

（二）专业学位课程在自学的基础上，以课堂讨论为主，导师引导为辅。通过多样化的教学方式，提高研究生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培养研究生准确理解和概括专业文献的能力，加强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分析问题能力、解决问题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和写作能力。

（三）在培养过程中，通过教师的认真授课使学生形成初步的专业知识逐渐进入到对专业问题的深层次思考，通过在导师指导下的阅读，收集和积累相关的知识和资料，使学生由浅而深逐渐进入对专业问题的研究，写出较高水平的专业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

（四）研究生的实践活动要在导师或导师组的具体指导下进行，结束后要写出总结报告，并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六、必修环节

（一）课程学习

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含中英文）	开课学期	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课	1111000001001	第一外国语	1	90	3	考试	
	111100000200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1	36	2	考试	
	1111000002004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8	1	考试	

学科核心课	1111030300001	中外主文献研读（含研究生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1	36	2			
	1111030300021	公共关系学导论	1	54	3	考试		
	1111030300003	社会学理论	1	54	3	考试		
	1111030300004	社会研究方法 I：定量方法	1	54	3	考试		
	1111030300005	社会研究方法 II：定性方法	2	54	3	考试		
	专业课	1111030300022	公共关系理论专题研究	2	54	3	考试	六选二
		1111030300023	公共关系心理专题研究	2	54	3	考试	
		1111030300024	政府公共关系专题研究	2	54	3	考试	
		1111030300025	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专题研究	2	54	3	考试	
		1111030300026	新媒体公共关系专题研究	2	54	3	考试	
		1111030300027	高级社会统计学	2	54	3	考试	
选修课	1111030300028	公共关系礼仪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任选二	
	1111030300029	公共关系实务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0	社会心理学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1	品牌与战略管理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2	新闻与传播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3	谈判与沟通策略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4	跨文化传播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5	组织管理系统工程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6	新媒体技术应用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7	危机传播与风险管理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8	文化研究专题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39	数字公关与品牌策划专题研究	2	36	2	考查		
	1111030300040	公关史研究专题	2	36	2	考查		
	至少选修一门跨学科课程和一门全校性创新创业在线课程。							
跨学科或同等学力考生补修课程	至少三门					备注：		
	1110030300004	管理学						
	1110030300005	传播学						
	1110030300006	公共关系学						
应修学分要求	应修最低学分： <u>27</u> 学分（具体由各学科自定） 其中必修课程最低学分： <u>18</u> 学分（含学术活动+实践训练 4 学分）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跨学科”指按照跨一级学科认定，如有特殊情况，在备注中予以说明。 2. 课程免修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3. 全校各培养单位开设的所有研究生课程均可作为选修课。 4. 本表格可加行。
-----------	--

(二) 学术活动

学生在学习期间至少参加 15 次学术活动，其中参加读书报告不少于 5 次，参与文献研读与文献综述活动不少于 5 次，参加学术讲座不少于 5 次。在学术活动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记 2 学分。

(三) 实践训练

专业实践包括参加导师、导师组或本人主持的科研项目研究、科技扶贫、科技咨询、社会调查、进入公关公司开展专业实习等活动。教学实践可以采取协助主讲教师辅导与答疑；主持课堂讨论；指导社会调查和教学实践；指导论文写作等方式。社会实践包括深入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机构进行社会实践调查、业务实习、科技推广等实际工作，撰写社会实践（调查）报告。硕士研究生功能需在社会、教学和科研实践活动中三选一，在导师审查签字后向培养单位提交实践报告 1 份。

(四) 学位论文

1. 开题条件

原则上，在开展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之前，硕士研究生须通过中期考核。

2. 选题要求

选题必须在社会学学科领域内进行，贴合研究方向，经过专家论证后方可选择交叉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社会意义；能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与论文相关的前沿研究动态；研究主题明确、问题集中、论证严密可靠、有明显的专业特

色、有新见解。

3. 开展形式要求

硕士生学位论文的研究形式可以是实验研究、调查研究、理论研究和模型研究，但不可以是单纯的文献综述；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独立完成。

4. 工作量要求

学生用于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得低于 1 年；论文数据和资料必须来自于公开、权威的数据库或一手调查资料，数据必须真实可靠，不得篡改原始数据和造假；论文字数应不少于 4 万字。

5. 学术规范要求

研究结果与他人观点、材料、数据等不相混淆，引用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注明来源；独立完成论文，对接受导师的指导、采纳专家建议、获得他人帮助等应实事求是表示感谢，不能把未对论文提供帮助的名人等列入致谢之列；涉及到的背景知识、引用的资料和数据准确无误，所用概念、术语、符号、公式等符合学术规范，没有严重错误或使用严重错译的译文；对问题论述完整、系统、逻辑严密，关键词得当；语言精练，语句符合现代汉语规范，错别字、标点符号错误、外文拼写错误、笔误和校对错误等总计不超过论文的万分之一（按排版篇幅计）；毕业论文的查重率不得超过 20%。按国家有关规定，对研究工作的原始记录与保存提出明确要求。按学校要求，在《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学位论文版权协议书》上签名，并附在学位论文首页。

6. 格式要求

参照社会学权威刊物《社会学研究》文章格式，严格按照《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及打印要求》执行。

七、质量控制环节与要求

（一）培养计划制定

培养计划由学生和导师或导师组共同制定，并由导师或导师组进行审核，于入学1个月内完成。

（二）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的方式可以是口试、笔试或课程论文等形式，由任课教师负责。硕士生公共课采用考试方式；学科核心课程闭卷考试成绩占比不得低于30%。专业核心课程成绩及格线为75分，其他课程及格线为60分。各课程的考核方式须在教学大纲中予以明确并严格执行。

（三）学术活动考核

学术活动结束后三个工作日之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要求硕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至少参加15次学术报告。

（四）实践训练考核

实践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活动报告或总结，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专业实践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教学实践担任助教应经历1个完整的课程教学周期，试讲课程不少于6学时，指导实验与实习不少于12学时。入学前有2年以上大学专科及以上高校教学实践经历者，可免去教学实践考核，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教学实践由课程主讲教师进行考核；社会实践由社会实践单位或导师、导师组进行考核。实践训练考核合格后，记2学分。

（五）中期考核

按照学校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统筹组织工作，成立考核领导小组，提出考核具体时间和办法，中期考核安排在第三学期第 6 至 8 周之间进行。

1. 考核在学院统一组织领导下，由各专业负责实施，组成包括学院（学科）负责人、导师代表、班主任等在内的若干考核小组（每组成员 3-5 人），同时较广泛地听取其他教师的意见。

2. 主要考核内容包括：研究生入学以来思想政治表现、课程学习、科研能力、学术活动和身心健康状况等。

3. 填写“西南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自我评估表”，对被考核研究生作出结论性意见。

4. 经过中期考核的硕士研究生，按考核成绩分为两种流向：

（1）合格者：可继续攻读硕士学位，进入硕士论文阶段：学习成绩良好，具有一定研究工作能力（以论文为主要参照），可进入硕士论文阶段，继续完成硕士学业。

（2）不合格者：中止学业：终止学习，予以退学。所在培养单位将不合格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经主管领导及学术分委员会签署意见后，提交研究生院，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后实施。

（六）学位论文

1. 论文开题

开题报告会是为阐述、审核、确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及内容而举行的报告会，旨在监督和保证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学院根据研究生选题情况，按二级学科成立开题报告审查小组。每年别于上、下半年各组织一次论文开题报告会，由 5-7 位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专家小组进行开题报告会。由专家成员匿名投票决定开题是否通过，需有 2/3 以上的成员同意通过，表明研究生通过

开题，方可进入论文撰写阶段。

硕士研究生中期考评合格后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阶段。开题报告会原则上安排在第三学年的第 10 至 12 周之间进行。硕士研究生应于开题报告会举行 2 周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书》，并送交开题报告委员会备案。未按时提交《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书》者，不得参加本学期学位论文开题。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按考评成绩，分为通过、修改后通过和不通过三档。开题报告“通过者”，可进入学位论文研究写作阶段；开题报告“修改后通过者”，须根据专家委员会意见进行修改补充，审定通过后，可进入学位论文研究写作阶段；开题报告“不通过者”须重新准备开题报告。在第四学期末完成论文开题工作。

2. 进度检查

在第三学期中期完成论文开题工作；第三学期末完成论文大纲、资料文献收集工作，由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大纲、资料文献收集工作进行评议指导；第四学期中期完成论文初稿，由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初稿进行评议指导；第五学期初完成论文修改与定稿任务，由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进行审定；第六学期初提交论文，中期进行答辩工作。

3. 查重

教学秘书在第五学年的第 8 周收集硕士学位论文并进行查重工作，要求文字重合百分比不超过 20%，毕业论文查重率超过 20%的学生应在两周之内修改至要求范围。

4. 预答辩与预审

硕士研究生一般应在正式提交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申请一个月前完成论文预答辩/预审。预答辩/预审原则上安排在第五学期中期进

行。

申请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应同时具备两个基本条件：①已完成硕士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经审查合格的；②硕士学位论文已修改定稿，并被导师推荐参加预答辩/预审的。导师没有对论文签署意见，硕士生指导委员会不接受论文预答辩/预审。

预答辩结果由硕士生指导委员会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决定，无记名投票以百分制打分方式进行：①80分（含）以上者，为预答辩“通过”；②70分（含）～80分（不含）者，为预答辩“通过但要进行适当修改”；③60分（含）～70分（不含）者，为预答辩“通过但责成导师督促学生作重大修改”；④60分（不含）以下者，为预答辩“不通过”。

预审结果由硕士生指导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返回硕士生。已通过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的硕士研究生，应依据学校规定的程序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需修改后通过（包括适当修改和重大修改两种情况）的硕士研究生，3个月后可再次提出预答辩/预审申请。学位论文未通过预答辩/预审的硕士研究生，6个月后可再次提出预答辩/预审申请。所有申请人应根据硕士生指导委员会在预答辩/预审中提出的论文修改意见，对论文做相应修改，并提交与修改意见对应的修改说明。对需要再次预答辩的硕士研究生，硕士生指导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在适当时候组织安排预答辩。预答辩/预审未通过的论文不能进入正式答辩。

5. 盲审

实行导师负责制，导师审核同意送外审，以及预答辩专家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预答辩，方能外送评审。

按照西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外审要求，提交研究生统一安排送审。

6. 答辩

预答辩/预审通过后，可按照申请硕士论文答辩。答辩不通过者，在对论文进行全面修改后，经导师同意，按学校相关要求申请第二次答辩。

（七）学术成果要求

至少在本学科领域以第一作者（第一署名单位为“西南大学”）公开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没有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没有发表有严重科学性错误的文章、著作和严重歪曲原作的译作。

八、关于港澳台研究生

来自香港、澳门和台湾的研究生按照本培养方案执行。

九、关于来华留学生

来华留学硕士研究生免除“思想政治理论”和“第一外国语”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增设“中国概况”和“汉语”为必修课。其它要求按相应学科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有来华留学生的培养学科需提供对应英文版培养方案。

十、其他

延迟毕业或取消学习资格，提前毕业及提前答辩者，均须符合西南大学研究生管理与毕业相关规定。

十、培养方案审核意见

所在培养单位学术分委员会意见：

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各委员认真审核，一致同意该培养方案。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部学术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